

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年产 3000 吨电瓷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精检竣监 [2019] 107 号



建设单位：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刘海军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昌小兵

项 目 负 责 人：黄 建

报 告 编 制：文鑫鑫

建设单位：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  
造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13077036188

电话：0731-86953766

传真：0731-136622

传真：0731-86953766

邮编：412200

邮编：410007

地址：醴陵市浦口镇新街育才路  
88号

地址：长沙市雨花区振华路519号聚  
合工业园16栋604-605号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仅用于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年产3000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  
名称: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地址:长沙市雨花区振华路519号聚合工业园16栋604-605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  
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  
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責任由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81812051320

发证日期:2019年09月29日

有效期至:2024年02月08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 3.本报告对采样样品监测结果负责。
- 4.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5.未经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报告。
- 6.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 7.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

**声明：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目 录

前 言.....	1
一、验收监测依据.....	2
1.1 法律、法规.....	2
1.2 验收技术规范.....	3
1.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3
二、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3
2.1 污染物排放标准.....	3
3.1 产品方案及规模.....	5
3.2 工程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	5
3.3 主要生产设备.....	7
四、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8
4.1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	8
4.2 项目用水情况.....	9
六、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2
6.1 废气.....	12
6.2 废水.....	13
6.3 固体废物.....	14
6.4 噪声.....	15
6.5 环保设施投资.....	16
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8
7.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建议.....	18
7.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要求.....	18
八、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0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20
8.2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体系.....	21
九、验收监测内容.....	22
9.1 环境保护设施效果.....	22
十、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3

十一、验收监测结果.....	24
11.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24
11.2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27
11.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28
十二、验收监测结论.....	30
12.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30
12.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30
12.3 综合结论.....	31
12.4 建议.....	31
附件 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2
附件 2: 环评批复.....	33
附件 3: 委托函.....	36
附件 4: 关于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资料真实情况说明.....	37
附件 5: 企业营业执照.....	38
附件 6: 租赁协议.....	39
附件 7: 企业排污许可证.....	41
附件 8: 生活垃圾处置协议.....	43
附件 9: 固废处置协议.....	44
附件 10: 油烟净化器免检证明.....	45
附件 11: 项目生产设备表.....	46
附件 12: 承诺函.....	47
附件 13: 自查报告.....	48
附件 14: 危废处置协议.....	51
附件 15: 验收意见及签到表.....	55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58
附图 3 项目监测布点图.....	60
附图 4 部分现场照片.....	61

## 前 言

根据企业发展战略以及结合醴陵城市规划，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投资 1650 万元，于醴陵市浦口镇新街育才路 88 号生产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年产量为 3000 吨，项目占地面积为 16351m<sup>2</sup>，主要用于高、低压电瓷绝缘子制造销售以及电器产品组装。

本项目已于 2000 年 3 月份投产运行，由于历史遗留问题，华能电瓷未办理相关环保手续，未完善相关资料。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报告表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通过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审批，审批文号为株醴环评表[2019]56 号。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和规定，我公司受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委托，负责其“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19 年 9 月 29 日，我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勘查。2019 年 10 月 20 日至 10 月 21 日，我公司对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环保处理设施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和现场管理检查。依据验收监测结果和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编制完成《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名称	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补办环评）				
建设地点	醴陵市浦口镇新街育才路 88 号				
主要产品名称	线路电瓷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00 吨电瓷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00 吨电瓷套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4 月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时间	2019 年 6 月 27 日	审批文号	株醴环评表[2019]56 号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	现场验收监测时间	2019 年 10 月 20 日至 10 月 21 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00 年 3 月	调试时间	2002 年 3 月		
投资总概算	165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0	比例	1.8%
实际总概算	1650 万元	环保投资	28	比例	1.69%
一、验收监测依据	<p><b>1.1 法律、法规</b></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实施；</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p>				

<p>验收监测依据</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起施行；</p> <p>(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8年12月1日起施行；</p> <p>(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9月1日起施行；</p> <p>(9)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2017年7月28日起施行。</p> <p><b>1.2 验收技术规范</b></p> <p>(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年11月20日起施行；</p> <p>(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p> <p><b>1.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b></p> <p>(1) 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电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4月；</p> <p>(2) 《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电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株醴环评表[2019]56号，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2019年6月27日；</p> <p>(3) 其他相关资料。</p>
<p>二、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b>2.1 污染物排放标准</b></p> <p>(1) 废水</p> <p>《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2直接排放要求，具体标准限值如下：</p>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  
级别、限值

表 2-1 废水排放标准一览表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废水	pH 值	6~9 (无量纲)	《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5464-2010) 表 2 直接排放要求
	化学需氧量	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	
	悬浮物	50	
	氨氮	3.0	
	石油类	3	

(2) 废气

废气执行《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 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及表 6 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具体限值如下：

表 2-2 废气排放标准一览表

监测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无组织	颗粒物	1.0	《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5464-2010) 表 6 标准
有组织 废气	颗粒物	30	《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5464-2010) 表 5 新建企业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二氧化硫	100	
	氮氧化物	300	
	氟化物	3.0	

(3) 噪声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表 1 中规定的 2 类标准排放限值，具体标准值如下：

表 2-3 噪声排放标准一览表

项目	类别	时段	标准值 (dB(A))	标准来源
厂界四周 1m 处	2 类	昼间	60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贮

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

(5) 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排污权证得出项目的污染物指标为化学需氧量：1吨、二氧化硫：0.007吨、氮氧化物：1.344吨。

**2.2 环境质量标准**

(1) 环境空气

表 2-4 环境空气标准一览表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标准号及标准等级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	0.3mg/m <sup>3</sup> (日均值)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二氧化硫	0.15mg/m <sup>3</sup> (日均值)	
	氮氧化物	0.10mg/m <sup>3</sup> (日均值)	

(2) 环境噪声

表 2-5 环境噪声标准一览表

类别	时段	限值 dB(A)	区域	标准号
环境噪声	昼间	60	2类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3.1 产品方案及规模**

与环评报告及其批复阶段相比，本项目产品种类及规模未变，具体如下：

表 3-1 产品方案及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年产量
1	电器瓷套绝缘子	35kv-750kv	吨	3000

**3.2 工程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

与环评报告及其批复阶段相比，本项目环评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如下表所示：

表 3-2 项目环评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分类	环评建设内容、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规模	
主体工程	制泥车间	660m <sup>2</sup> ; 1层	与环评一致
	制泥车间	436m <sup>2</sup> ; 1层	与环评一致
	成型车间	1500m <sup>2</sup> ; 1层	与环评一致
	成型车间	1042m <sup>2</sup> ; 1层	与环评一致

	釉坯车间	512m <sup>2</sup> ; 1 层	与环评一致
	窑炉车间	448m <sup>2</sup> ; 1 层	与环评一致
	窑炉车间	320m <sup>2</sup> ; 1 层	与环评一致
	磨瓷车间	180m <sup>2</sup> ; 1 层	与环评一致
	胶装车间	700m <sup>2</sup> ; 1 层	与环评一致
	检验包装车间	832m <sup>2</sup> ; 1 层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办公大楼	900m <sup>2</sup> ; 2 层	与环评一致
	配电间	80m <sup>2</sup> ; 1 层	与环评一致
	供水	自来水	与环评一致
	供电	市政电网供给	与环评一致
	供气	从区域燃气管网接入, 不设贮气柜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瓷坪	4000m <sup>2</sup> , 堆放瓷器场所	与环评一致
	成品仓库	400m <sup>2</sup> , 一层	与环评一致
	五金仓库	144m <sup>2</sup> , 一层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污水	1、生活废水: 经生活废水隔油池、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用于周边林地灌溉; 2、生产废水: 主要为含釉、切割研磨、胶装养护以及球磨等过程中所产生的污水, 切割研磨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 不外排; 球磨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回用, 无废水外排; 3、地面清洗废水: 地面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通过厂区周边沟渠排放至外环境。	地面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水泵引至生产线回用
	废气	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系统处理后经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 窑炉烧成废气经余热管道引至烘干房进行烘干产品后经25m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	项目 242 立方米窑炉少烧成废气经 15 米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 (50 立方米窑炉排气筒高度为 15m, 为备用窑炉), 食堂油烟安装油烟净化器外排
	噪声	基础减震、距离衰减	与环评一致
	固废	1、生活垃圾: 堆放于办公区生活垃圾桶, 定期送至环卫部门进行清理; 2、粗筛除铁过程中所产生的含铁渣定期收集, 外售给钢铁厂; 3、成型过程中所产生的废坯重复利用, 用于项目生产, 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4、瓷检、包装过程中会产生不符合要求的废瓷,可用作于建筑材料,不外排; 5、沉淀池污泥经榨泥机处理后,用于产品生产过程中隔热利用,隔热之后的废弃物可用于耐火材料外售,不外排。	
--	--	--	--

从上表可知,对比项目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本次验收主体工程、辅助工程等各项建设指标有局部调整,功能一致,建筑物数量未变。项目生产配套的污染控制设施处理工艺有部分调整,不属于重大工程变动情况。

### 3.3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3-3。

表 3-3 主要工艺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单位	备注
1	抗弯扭试验机	--	2	2	台	外购
2	电动试压泵	4DSY-170	1	1	台	外购
3	套管数控修坯机	ø650×3000	4	4	台	外购
4	套管形位公差检测台	ø650×2500	1	1	台	外购
5	粗练机	ø320	1	1	台	外购
6	电动单梁起重机	LD2T-6.25M	9	9	台	外购
7	电动单梁起重机	3T	1	1	台	外购
8	余热管道设施	--	1	1	套	外购
9	全自动切割研磨机	--	4	4	台	外购
10	不锈钢振动筛	ø1000	3	3	台	外购
11	槽式除铁机	--	2	2	台	外购
12	搅浆机	--	8	8	台	外购
13	回轮泥皮带运输机	--	2	2	台	外购
14	平浆机	--	7	7	台	外购
15	全自动磁选机	--	3	3	台	外购
16	精磨机	--	1	1	台	外购
17	柱塞泵	YB2508	3	3	台	外购
18	监控设备一套	--	1	1	台	外购
19	榨泥机	ø800	14	14	台	外购

20	釉坯机	--	2	2	台	外购
21	叉车	CPC30HG7	3	3	台	外购
22	电干燥设备	--	2	2	套	外购
23	装载机	--	1	1	台	外购
24	球磨机	3T	4	4	台	外购
25	试验变压器	YD250/250	1	1	台	外购
26	柴油发电机组	150KW	2	2	台	外购
27	全自动天然气抽屉窑炉	242 立方米	1	1	台	外购/一号
28	天然气抽窑炉	50 立方米	1	1	台	备用
29	精练机	ø800	2	2	台	外购
30	含釉球磨机	1.5t	1	1	台	外购

#### 四、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 4.1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

与环评报告及其批复阶段相比，原辅材料使用情况一致，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3-4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编号	原料	环评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备注
1	泥料	3200t/a	3200t/a	外购
2	釉料	36t/a	36t/a	外购
3	铝法兰	30t/a	30t/a	外购
4	球墨铸铁法兰	150t/a	150t/a	外购
5	水泥	8t/a	8t/a	外购
6	聚合氯化铝	2.2t/a	2.2t/a	外购
7	液压油	1t/a	1t/a	外购
8	机油	400kg/a	400kg/a	外购
9	碳化硅材料	30t/a	30t/a	外购
10	水	3768t/a	3768t/a	自来水公司
11	电	120 万千瓦时	120 万千瓦时	市政电网
12	天然气	90 万 m <sup>3</sup>	90 万 m <sup>3</sup>	中燃油公司

## 4.2 项目用水情况

### (1) 用水

项目用水包括员工的生活用水、球磨用水、含釉用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切割研磨用水及胶装养护用水。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量为  $7.04\text{m}^3/\text{d}$ 。胶装养护日水量为  $0.1\text{t}/\text{d}$ ，切割研磨过程日用水量为  $0.2\text{t}/\text{d}$ ，球磨过程日用水量为  $3.3\text{t}/\text{d}$ ，含釉过程日用水量为  $0.06\text{t}/\text{d}$ ，车间地面清洗废水日用量为  $1\text{t}/\text{a}$ ，由此可知，项目日用水量为  $12.56\text{m}^3/\text{d}$ 。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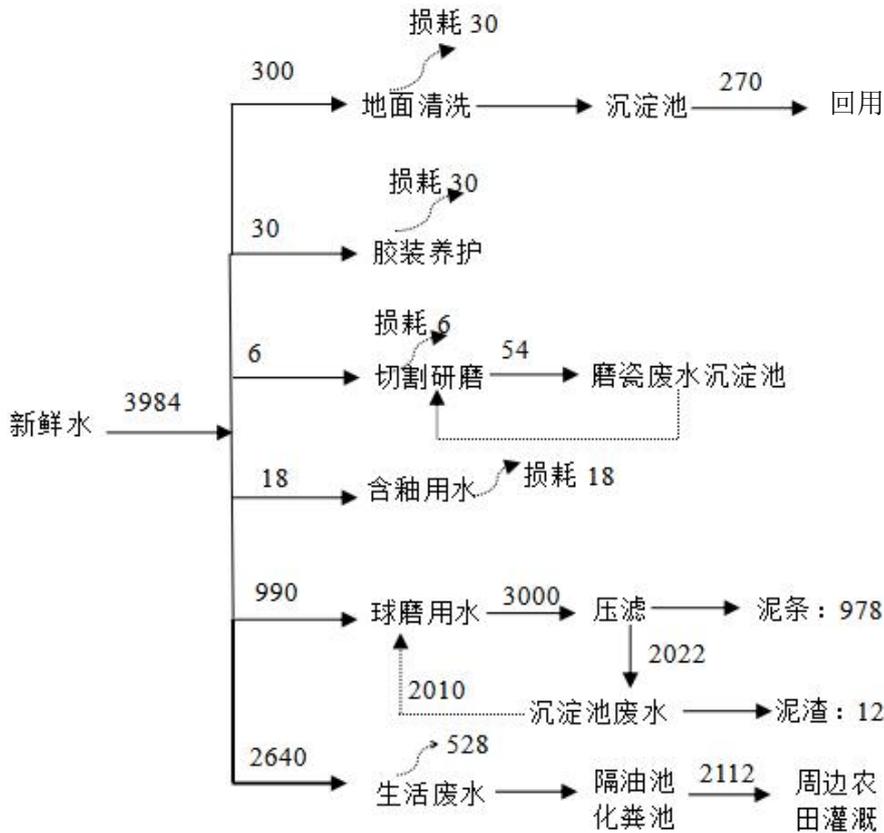


图 4-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 (2) 排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不外排。生产废水主要为含釉、切割研磨、胶装养护以及球磨等过程中所需用水，釉水原料经配料加水进球磨及球磨后过筛除铁，形成釉水，釉水随产品全部蒸发损耗，本项目含釉用水过程中无废水产生；胶装养护过程中采用少量多次淋湿方式，做到水量的充分利用，此

过程无废水产生；切割研磨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球磨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球磨工序；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水泵引至生产线回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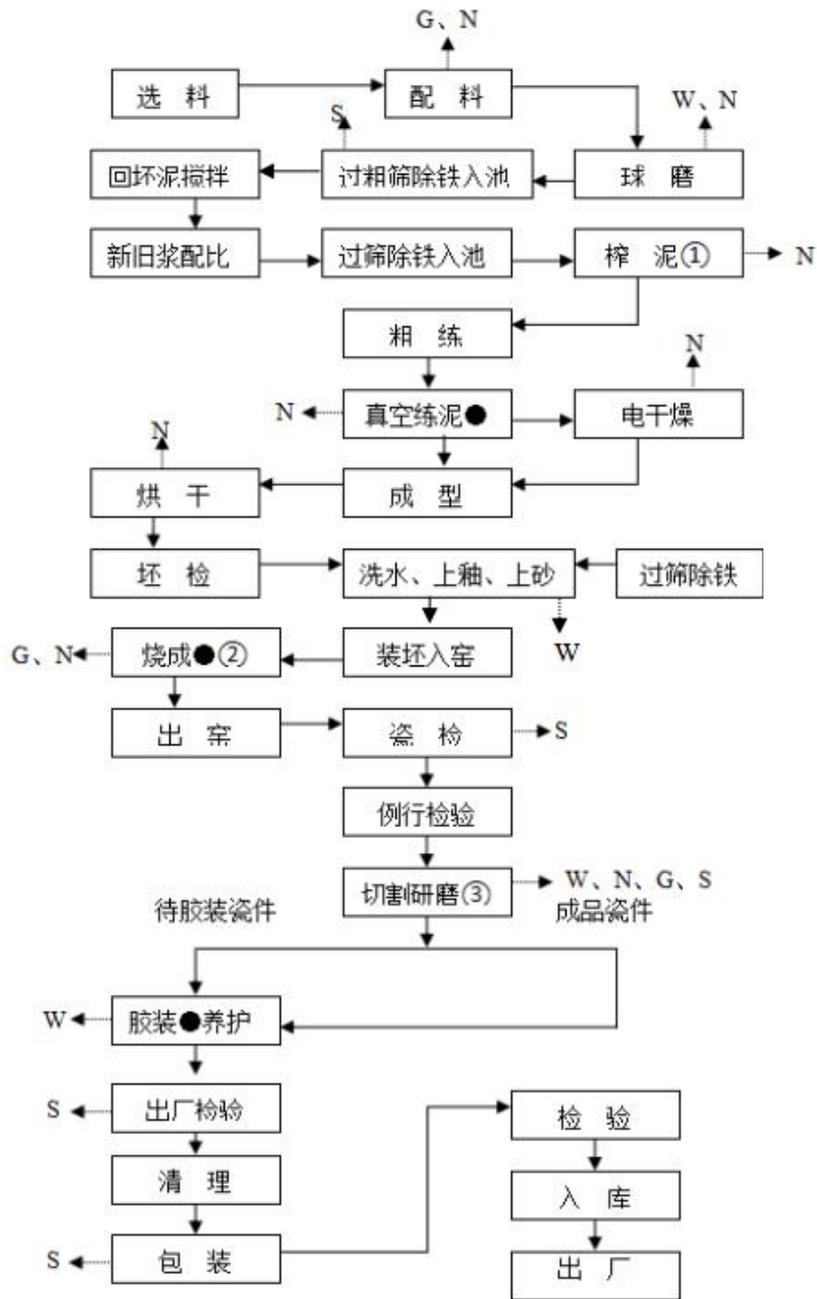
#### 4.3 项目变动情况

1、环评报告中设有制釉工序，实际取消了制釉工序，采用外购釉料进行生产，利于环保。

2、环评批复中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外排，实际情况为地面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水泵引至生产线回用。

经过对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现场核查，对比环评及批复要求，本次验收范围内的建设内容、规模、地点及配套环保设施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无重大变更。

## 五、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G: 废气、W: 废水、S: 固废、N 噪声

## 六、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6.1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来自烧制废气、切割研磨粉尘、原料堆场和食堂油烟。

#### (1) 烧制废气

项目工艺采用一次烧成，高温釉烧，产生的烧制废气温度较高，建设单位采用引风机将该股废气引至引至烘干房，利用其余热继续烘干坯件中的水份，烧制废气经再次利用后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项目燃料为天然气。

#### (2) 切割研磨粉尘

项目在切割研磨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切割粉尘，建设单位在切割研磨过程中设有喷淋洒水降温设备，产生粉尘较少，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 (3) 原料堆场

项目原料堆场产生的粉尘通过设置顶棚+三面围挡减少无组织的产生。

#### (4) 食堂油烟

项目食堂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油烟废气，用餐人数约为 80 人，燃料为液化气，属于清洁能源，产生的废气通过一台静电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外排。

下表为项目废气产生及治理、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6-1 项目废气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气类别	废气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名称	治理设施数量	设计指标	排放去向
有组织废气	烧制废气 (242 立方米抽屈密)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有组织 排放	15 米高排 气筒	1 根	风量： 4300m <sup>3</sup> /h 直径：30cm	周围大气 环境
无组织废气	切割研磨 粉尘	颗粒物	无组织 排放	喷淋洒水	/	/	周围大气 环境
	原料堆场	颗粒物	无组织 排放	三面围挡+ 顶棚遮盖	/	/	周围大气 环境
油烟废气	食堂	油烟	有组织 排放	一台静电式 油烟净化器	1 套	灶眼数量 1 个	周围大气 环境

下图为项目废气治理设施照片。



食堂油烟净化器

原料堆场顶棚+三面围挡

## 6.2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切割研磨废水、球磨废水、地面清洗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容积为 8m<sup>3</sup>）、化粪池（容积为 20m<sup>3</sup>）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不外排；切割研磨废水经两级沉淀池（总容积为 36m<sup>3</sup>）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球磨废水经 5 个沉淀池（总容积为 304 m<sup>3</sup>）处理后回用于球磨工序；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两级沉淀池（总容积为 96 m<sup>3</sup>）+一个清水池（容积为 50m<sup>3</sup>）处理后用水泵引至于生产线回用。

表 6-2 项目废水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废水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废水使用量	治理设施	工艺	设计指标	废水排放去向
生产废水	切割研磨废水	悬浮物	连续排放	54m <sup>3</sup> /a	沉淀池	废水→二级沉淀→回用	36m <sup>3</sup>	不外排
	球磨废水	悬浮物	连续排放	990m <sup>3</sup> /a	沉淀池	废水→5 个级沉淀→回用	304m <sup>3</sup>	不外排
	地面清洗废水	悬浮物	间接排放	270m <sup>3</sup> /a	沉淀池	废水→二级沉淀→清水池	96m <sup>3</sup> +50m <sup>3</sup>	不外排
生活废水	员工办公生活	COD、BOD <sub>5</sub> 、SS、氨氮	连续排放	2112m <sup>3</sup> /a	隔油池+化粪池	废水→隔油池→化粪池→厂区绿化灌溉	28m <sup>3</sup>	不外排

下图为项目废水治理设施照片。



切割研磨沉淀池



球磨沉淀池



球磨沉淀池



隔油池



地面清洗沉淀池



清水池

### 6.3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

#### ① 沉淀池污泥

项目沉淀池产生的污泥收集后作为耐火材料外售综合利用。

②废瓷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瓷分类收集后外卖。

③铁渣

项目产生的铁渣收集后作为耐火材料外售综合利用。

④废坯

项目在产品成型过程中不可避免会因操作或机械运行情况等原因造成废坯，可直接作为原料回用于项目生产。

⑤废机油、废液压油

项目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油暂时暂存于厂区危废间，交由醴陵市益城废机油回收经营部。

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

表 6-3 固体废弃物产生和排放状况

序号	名称	性质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处理处置方式	委外处置合同及资质
1	员工	生活垃圾	16.5t/a	16.5t/a	定期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详见附件 8
2	粗筛除铁	铁渣	0.04t/a	0.04t/a	作为耐火材料外售综合利用	详见附件 9
3	成型过程	废坯	8t/a	8t/a	作为原料回用于项目生产	/
4	瓷检、包装	废瓷	2t/a	2t/a	作为耐火材料外售综合利用	详见附件 9
5	沉淀池污泥	污泥	20t/a	20t/a	作为耐火材料外售综合利用	详见附件 9
6	机械运行	废液压油	300kg/a	300kg/a	交由醴陵市益城废机油回收经营部	详见附件 14
		废机油	200kg/a	200kg/a		

### 6.4 噪声

本项目在正常生产情况下，噪声主要来源于各车间的机械设备运行噪声等。主要设备噪声治理见表6-4。

建设单位对以上噪声源采取以下措施：

- 1) 项目选择低噪声设备；
- 2) 合理安排作业时间；

- 3) 合理布局设备，设备布局于车间中间以及远离环境敏感目标；
- 4) 厂房隔声，设备局部减振、消声；
- 5) 定期对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和检修，降低设备异常产生的异响。

**表 6-4 噪声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数量	源强dB(A)	排放源强dB(A)
1	球磨机	4	85-95	75
2	振动筛	3	85-95	75
3	釉坯机	2	65-75	75
4	榨泥机	14	80-85	65
5	除铁机	2	85-90	75
6	柱塞泵	3	75-85	60
7	精磨机	1	80-85	70
8	精练机	2	80-90	75
9	电干燥设备	2	70-80	76
10	切割研磨机	4	75-80	75

## 6.5 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165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总概算 28 万元，占投资总概算的 1.20%。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见下表 6-5 所示；项目三同时一览表详见表 6-6 所示；

**表 6-5 实际环保投资情况说明**

类别	项目名称	环保设施	投资(万元)
废气	窑炉烧成废气	2 根排气筒（其中 1 根备用）	5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 1 套	0.5
	原料堆场	设置顶棚、加装围挡以及地面硬化,做到防风、防雨、防渗	2
污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隔油池（各 1 个）	3
	生产污水	切割研磨二级沉淀池、球磨废水 5 个沉淀池、地面清洗废水二级沉淀池+清水池	14
噪声	机器设备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隔声罩	2.5
固废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间、处置协议	0.5
	生活垃圾	垃圾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0.5

表 6-6 项目三同时一览表

环境因子	污染源	环评环保措施	实际环保措施
大气环境	原料堆场	设置顶棚、加装围挡以及地面硬化，做到防风、防雨、防渗并定期清洁、洒水抑尘	设置顶棚、加装围挡以及地面硬化，做到防风、防雨、防渗
	窑炉烧成	25m 排气筒（2 根）	1 根 15 米、1 根 15 米（备用）
	食堂	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高空排放	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高空排放
水环境	生产废水	榨泥废水沉淀池 磨瓷废水沉淀池	切割研磨二级沉淀池、球磨废水 5 个沉淀池、地面清洗废水二级沉淀池+清水池
	生活污水	化粪池、隔油池各 1 个	化粪池、隔油池各 1 个
声环境	机械设备	加强厂区对机械设备采取减震、消声、隔声措施	加强厂区对机械设备采取减震、消声、隔声措施
	运输车辆	限速、禁止鸣笛标志牌，合理安排运输时间	限速、禁止鸣笛标志牌，合理安排运输时间
固废	粗筛除铁	定期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定期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员工日常生活	垃圾桶集中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理	作为耐火材料外售综合利用
	成型过程	用于项目生产回用	作为原料回用于项目生产
	瓷检过程	用于建筑材料外售	作为耐火材料外售综合利用
	危险废物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醴陵市益城废机油回收经营部

## 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7.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建议

#### 1、结论

综上所述,该项目为电器瓷套加工项目,本项目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中“鼓励类”或“淘汰类”名单目录内,故属于国家允许发展的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建设中严格遵守“三同时”管理制度,完成各项报建手续,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评价所提出的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均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认为,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2、建议

1、建议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应确保环保资金的投入量和合理使用,做到“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使“三同时”工作落到实处。

2、加强管理,确保各项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在其检修、更换部件等不能正常运行的情况下,相应工序需停产,待设施正常运行后再恢复生产。正常生产情况下,严禁治污设施停运以及超标排污。

3、加强设备的使用和日常维护管理,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避免因设备运转不正常时噪声的增高;并采取综合消声、隔音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 7.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要求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9年6月27日由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审批通过,并出具审批意见。其批复如下:

表 7-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株醴环评表[2019]56号环评及批复阶段情况	实际情况
<p>实行清污分流，制釉车间及胶装养护工序不产生废水外排；切割研磨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制泥球磨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回用球磨工序不外排；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沉淀处理达到《陶瓷工艺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后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达标后交由周边农户利用。</p>	<p>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切割研磨废水、球磨废水、地面清洗废水。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容积为 8m<sup>3</sup>）、化粪池（容积为 20m<sup>3</sup>）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不外排；切割研磨废水经两级沉淀池（总容积为 36m<sup>3</sup>）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球磨废水经 5 个沉淀池（总容积为 304 m<sup>3</sup>）处理后回用于球磨工序；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两级沉淀池（总容积为 96 m<sup>3</sup>）+一个清水池（容积为 m3）处理后用水泵引至于生产线回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废水检测结果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中旱作标准限值。</p>
<p>抽屜窑以天然气为燃料，炉窑废气经余热利用后达到《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及其修改单限值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原材料全部入库堆放，采取半封闭式，切割研磨采用水喷淋除尘，确保无组织排放粉尘达到《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食堂产生的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要求</p>	<p>项目 242 立方米窑炉少烧成废气经 15 米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50 立方米窑炉少烧成废气经 15m 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原料堆场采取顶棚+三面围挡处理措施；切割研磨采用水喷淋除尘设施；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符合《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符合《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 6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p>
<p>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音等措施，确保噪声达标</p>	<p>项目在正常生产情况下，噪声主要来源于各车间的机械设备运行噪声等。建设单位对以上噪声源采取以下措施：1) 设备选型时，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2) 合理安排作业时间；3) 合理布局设备，尽量将设备布局于车间中间以及远离环境敏感目标；4) 厂房隔声，设备局部减振、消声；5) 加强设备日常维护和检修，防止设备异常产生的异响。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p>
<p>按国家规定收集、暂存、转运、处置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固体废物。皮胚直接作为原料回用于项目生产；沉淀池污泥作为耐火材料外售综合利用；废瓷用于建筑材料外售综合利用；含铁渣定期收集外售综合利用；废液压油、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纳入环卫部门统一管理</p>	<p>项目沉淀池产生的污泥收集后作为耐火材料外售综合利用。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瓷分类收集后外卖。铁渣收集后作为耐火材料外售综合利用。项目在产品成型过程中不可避免会因操作或机械运行情况等原因造成废坯，可直接作为原料回用于项目生产。项目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油暂时暂存于厂区内，交由醴陵市益城废机油回收经营部。</p>

## 八、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本验收项目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第 1 号修改单 (GB/T 15432-1995/XG1-2018)	AS 220.R1 电子天平, JKFX-065	0.001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UV-51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KFX-010	0.007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UV-51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KFX-010	0.015mg/m <sup>3</sup>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2017)	DV215CD 电子天平, JKFX-012	1.0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T 57-2017)	TH-880F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JKCY-034	3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693-2014)	TH-880F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JKCY-034	3mg/m <sup>3</sup>
	氟化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PHS-3C 型 pH 计, JKFX-017	0.06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第 1 号修改单 (GB/T 15432-1995/XG1-2018)	AS 220.R1 电子天平, JKFX-065	0.001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UV-51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KFX-010	0.007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UV-51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KFX-010	0.015mg/m <sup>3</sup>
	氟化物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955-2018)	PHS-3C 型 pH 计, JKFX-017	0.5μg/m <sup>3</sup>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FE20KpH 计, JKFX-013	0.01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828-2017)	KHCOD 消解器, JKFX-FZ-013	4.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化学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50ml 滴定管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1989)	LE204E 电子天平, JKFX-013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UV-51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KFX-010	0.02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MAI-50G 红外测油仪, JKFX-009	0.06mg/L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JKCY-019	/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JKCY-019
------	-------------------------	--------------------------

## 8.2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体系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严格执行国家环保局颁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国家有关采样、分析的标准及方法，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

(1) 按监测规定对废气测定仪器进行校准，采样前用标准气体流量计进行流量校准。

(2) 严格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和标准分析方法进行采样及测试。

(3) 对废气样品，采集指标 10% 的现场空白，大气校准结果详见表 8-5。

(4) 对废水样品，采集 10% 的现场空白及现场平行样，在室内分析中采取平行双样、质控样等质控措施，质控数据应占每批分析样品的 10~20%。

(5) 所用分析仪器经过了周期性计量检定。

(6) 实验室分析人员按国家或行业标准分析方法对样品进行分析，水质样品每批抽取 10% 的自控平行样及带质控样。平行样、质控样分析结果如表 8-2、表 8-3。

(7) 噪声测量前后测量仪器均经校准，灵敏度相差不大 0.5dB(A)。监测时测量仪器配置防风罩，风速 > 5m/s 停止测试，噪声校准结果详见表 8-4。

表 8-2 平行样分析结果统计表

项目	分析日期	样品编号	测定结果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结果评价	备注
化学需氧量	2019.10.20	HN191020W10303	14	3.7	≤15	合格	现场密码平行
		HN191020W10305	13				
氨氮	2019.10.21	HN191021W10303	0.479	2.9	≤15	合格	
		HN191021W10305	0.452				
		HN191021W20302	0.007L				

表 8-3 质控样分析结果统计表

项目	分析日期	批号	标准值及不确定度	分析结果	结果评价
化学需氧量	2019.10.20	05341727	24.5mg/L±1.0	24.9mg/L	合格
氨氮	2019.10.21	BW0598	1.25mg/L±0.06	1.28mg/L	合格
质控样来源		环境保护部标准样品研究所			

表 8-4 噪声仪器校验表

校准日期	声级计校准型号	声级计仪器编号	检测前校准值 dB(A)	检测后校准值 dB(A)	前后差值 dB(A)
2019.10.20	AWA6221A	JKCY-015	93.9	94.0	0.1
2019.10.21	AWA6221A	JKCY-015	93.8	94.0	0.2

表 8-5 大气采样器校准记录仪

校准日期	大气采样器型号	大气采样器编号	校准值 (L/min)	流量标准值 (L/min)	允许误差范围 (L/min)	结果评价
2019.10.20	崂应 205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KCY-048	0.512	0.500	±0.025	合格
2019.10.21	崂应 205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KCY-048	0.509	0.500	±0.025	合格

## 九、验收监测内容

### 9.1 环境保护设施效果

(1)、废气监测内容

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9-1。

表 9-1 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评价标准
○1 项目厂界上风向 1 米处	颗粒物	3 次/天，连续 2 天	《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 6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2 项目厂界下风向 1 米处			
○3 项目厂界下风向 1 米处			
1#烧制废气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氟化物	3 次/天，连续 2 天	《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2#烧制废气排气筒出口			

(2)、废水监测内容

废水监测内容见表 9-2。

表 9-2 废水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评价标准
废水	化粪池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石油类	每天 3 次，连续 2 天	《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 2 直接排放要求

(3)、噪声监测内容

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9-3。

表 9-3 噪声监测内容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评价标准
Z1	厂界东外 1m	连续等效 A 声级	昼间监测一 次, 连续 2 天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 (GB 12348-2008) 2 类标准
Z2	厂界南外 1m			
Z3	厂界西外 1m			
Z4	厂界北外 1m			

注: 夜间不生产, 因此不对夜间噪声进行监测。

(4)、环境空气监测内容

环境空气监测内容见表 9-4。

表 9-4 环境空气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因子	标准号及标准等级
环境空气	项目东南面 20 米居民点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5)、环境噪声监测内容

环境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9-5。

表 9-5 环境噪声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时段	限值dB(A)	区域	标准号
环境噪声	项目东南 面 20 米居 民点	昼间	60	2类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十、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19 年 10 月 20 日至 10 月 21 日, 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对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  
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开展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  
项目生产线及公用、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具体如下:

表 10-1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实际生产负荷记录核算表

生产线	监测日期	设计生产负荷 (吨/天)	实际运行负荷 (吨/天)	负荷率(%)	备注
线路电瓷	2019.10.20	17	14	85	年工作时间按 180 天计算
	2019.10.21		15	89	

## 十一、验收监测结果

### 11.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1)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及监测结果如下：

表 11-1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

日期	采样日期	温度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1 项目厂界上风 向 1 米处	2019.10.20	25.2	100.1	东北	1.2
	2019.10.21	26.7	100.0	东北	1.8
○2 项目厂界下风 向 1 米处	2019.10.20	25.4	100.1	东北	1.3
	2019.10.21	26.6	100.0	东北	1.9
○3 项目厂界下风 向 1 米处	2019.10.20	25.4	100.0	东北	1.2
	2019.10.21	26.7	100.1	东北	1.9

本次验收废气排放检测数据见下表：

表 11-2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数据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项目厂界上 风向 1 米处	颗粒物	2019.10.20	0.176	0.169	0.173	1.0
		2019.10.21	0.158	0.165	0.168	
○2 项目厂界下 风向 1 米处		2019.10.20	0.233	0.261	0.229	
		2019.10.21	0.240	0.268	0.237	
○3 项目厂界下 风向 1 米处		2019.10.20	0.252	0.287	0.243	
		2019.10.21	0.248	0.266	0.232	

注：标准执行《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 6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厂区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 6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 (2) 有组织废气

表 11-3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数据一览表

采样点 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1#烧制 废气排 气筒出 口	2019.10.20	标干风量 (m <sup>3</sup> /h)		1417	1322	1562	/		
		含氧量 (%)		18.2	18.0	18.1	/		
		颗粒 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4.2	11.3	16.7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15.2	11.3	17.3	30	
			排放速率 (kg/h)		0.0201	0.0149	0.0261	/	
		二氧 化硫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6	7	5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6	7	5	100	
			排放速率 (kg/h)		0.00850	0.00925	0.00781	/	
		氮氧 化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3	16	14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14	16	14	300	
			排放速率 (kg/h)		0.0184	0.0212	0.0219	/	
		氟化 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0.08	0.09	0.12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0.09	0.09	0.12	3	
			排放速率 (kg/h)		0.000113	0.000119	0.000187	/	
		2019.10.21	标干风量 (m <sup>3</sup> /h)		1344	1162	1426	/	
			含氧量 (%)		18.1	18.3	18.2	/	
			颗粒 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2.6	18.6	15.9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13.0	20.7	17.0	30
	排放速率 (kg/h)			0.0169	0.0216	0.0227	/		
	二氧 化硫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7	8	6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7	9	6	100	
			排放速率 (kg/h)		0.00941	0.00930	0.00856	/	
	氮氧 化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2	10	14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12	11	15	300	
排放速率 (kg/h)			0.0161	0.0116	0.0200	/			
氟化 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0.14	0.10	0.11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0.14	0.11	0.12	3			
	排放速率 (kg/h)		0.000188	0.000116	0.000157	/			

注：标准执行《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厂区有组织废气排放浓度满足《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项目有组织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

(3) 废水

本次验收厂区废水水质检测数据见下表：

表 11-4 厂区化粪池排口水质监测数据一览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状态	检测结果 (mg/L, pH 值: 无量纲)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水总排口	2019.10.20	第 1 次	微黄无味 微浊	6.72	25	10	2.3	0.438	0.06L
		第 2 次	微黄无味 微浊	6.67	23	12	1.9	0.403	0.06L
		第 3 次	微黄无味 微浊	6.83	26	14	3.2	0.416	0.06L
	2019.10.21	第 1 次	微黄无味 微浊	6.65	21	13	3.1	0.452	0.06L
		第 2 次	微黄无味 微浊	6.76	20	10	2.8	0.422	0.06L
		第 3 次	微黄无味 微浊	6.59	24	12	2.4	0.479	0.06L
标准限值				6~9	50	50	10	3	3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注：标准执行《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 2 直接排放要求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化粪池排口中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石油类浓度均满足《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 2 直接排放要求。

#### (4) 噪声

本次验收厂界环境噪声检测数据见下表：

表 11-5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Leq[dB(A)]
		昼间
厂界东	2019.10.20	54.0
	2019.10.21	54.2
厂界南	2019.10.20	56.4
	2019.10.21	55.8
厂界西	2019.10.20	53.8
	2019.10.21	53.9
厂界北	2019.10.20	55.2
	2019.10.21	55.7
执行标准		60
是否达标		达标

注：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经监测，本项目厂界四周 1m 处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3.8~56.4dB(A)，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 11.2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企业已于2018年12月3日取得株洲市生态环境局批准的排污权证，编号为（株）排污权证（2018）第145号，根据排污权证得出项目的污染物指标为化学需氧量：1吨、二氧化硫：0.007吨、氮氧化物：1.344吨。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见表11-6。

表11-6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核算（单位：t/a）

项目	排污权证总量	验收计算产生量	达标情况
化学需氧量	1	0.041	达标
二氧化硫	0.007	0.0063	达标
氮氧化物	1.344	0.0131	达标

注：废气年工作时间为 180 天，一天工作 4 小时。

污染物排放总量计算方法如下：

$$(\text{废气}) \text{ 平均排放速率} \times \text{年工作时间} \times 10^{-3}$$

$$\text{二氧化硫: } 0.0088 \times 720 \times 10^{-3}$$

$$\text{氮氧化物: } 0.0182 \times 720 \times 10^{-3}$$

$$(\text{废水}) \text{ 平均排放浓度} \times \text{废水量} \times 10^{-6}$$

$$\text{化学需氧量: } 12 \times 3426 \times 10^{-6}$$

由表 11-6 可知，根据验收监测期间的数据计算，二氧化硫的排放量为 0.0063t/a，氮氧化物的排放量为 0.0131t/a，化学需氧量的排放量为 0.041t/a，满足排污许可证总量化学需氧量：1 吨、二氧化硫：0.007 吨、氮氧化物：1.344 吨的要求。

### 11.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见表11-7。

表11-7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因子 (mg/m <sup>3</sup> )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是否达标
项目东南面20米居民点	2019.10.20	总悬浮颗粒物	0.147	0.3	是
	2019.10.21		0.136		是
	2019.10.20	二氧化硫	0.042	0.15	是
	2019.10.21		0.036		是
	2019.10.20	氮氧化物	0.034	0.10	是
	2019.10.21		0.024		是

注：标准参考《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由上表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南面 20 米居民点（敏感点）环境空气中总悬浮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的要求。

(2) 环境噪声

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见表11-8。

**表11-8 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dB (A)	标准限值 dB (A)	是否达标
		昼间	昼间	
项目东南面 20 米居民点	2019.10.20	53.7	60	是
	2019.10.21	53.4	60	是

注：标准参考《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由上表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南面 20 米居民点（敏感点）环境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 十二、验收监测结论

### 12.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无组织废气：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厂区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 6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项目无组织废气可实现厂界达标排放。

#### 有组织废气：

验收检测期间厂区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氟化物排放浓度满足《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项目有组织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

#### 废水：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化粪池排口中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石油类浓度均满足《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 2 直接排放要求。

#### 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厂界四周 1m 处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3.8~56.4dB(A)，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 12.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环境空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南面 20 米居民点（敏感点）环境空气中总悬浮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的要求。

#### 环境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南面 20 米居民点（敏感点）环境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 **12.3 综合结论**

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环评报告及其批复落实。根据验收检测结果分析可知，项目各项环保措施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运营未改变周边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审批文件要求。综上所述，**项目建设总体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 **12.4 建议**

（1）提高设备的完好率，关键设备要备足维修器材和备用，杜绝非正常排污事故的发生。

（2）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清洁生产管理及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

（3）自觉接受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做好各项污染防治等工作。

# 附件 1：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年产 3000 吨电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醴陵市浦口镇新街育才路 88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特种陶瓷制品制造（C3072）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00 吨电瓷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00 吨电瓷套		环评单位	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				审批文号	株醴环评表[2019]5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00 年 3 月				竣工日期	2002 年 3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5%~89%				
	投资总概算（万元）	16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所占比例（%）	1.8%				
	实际总投资（万元）	16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8		所占比例（%）	1.69%				
	废水治理（万元）	15	废气治理（万元）	7.5	噪声治理（万元）	3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720			
运营单位	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30281722588483C				验收时间	2019 年 10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3426											
	化学需氧量		12	50			0.041	1		0.041	1			
	氨氮													
	废气													
	二氧化硫						0.0056	0.007		0.0056	0.007			
	氮氧化物		14	300			0.0262	1.344		0.0262	1.344			
	挥发性有机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 附件 2:环评批复

#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文件

株醴环评表〔2019〕56号

##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 关于《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及申请该项目环评批复的报告等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位于醴陵市浦口镇新街育才路 88 号。项目投资 1650 万元,总占地面积 16351m<sup>2</sup>。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制

泥车间、成型车间、釉坯车间、窑炉车间、磨瓷车间、胶装车间、检验包装车间等主体工程，给排水、供电、供气、办公楼等公用工程，成品仓库、五金仓库、瓷坪等储运工程和环保工程，配置1座242m<sup>3</sup>全自动天然气抽屉窑炉和1座50m<sup>3</sup>天然气抽屉窑炉。项目建成后年产35kv-750kv 电器瓷套绝缘子3000t。

二、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的环评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及专家评审意见，在建设单位切实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前提下，从环保的角度，我局同意项目按报告表中所列工程的性质、规模以及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建设。

三、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实行清污分流，制釉车间及胶装养护工序不产生废水外排；切割研磨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制泥球磨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回用于球磨工序不外排；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沉淀处理达到《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后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达标后交由周边农户利用。

(二) 抽屉窑以天然气为燃料，窑炉废气经余热利用后达到《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及其修改单限值后经15米高排气筒排放；原

材料全部入库堆放，采取半封闭式，切割研磨采用水喷淋除尘，确保无组织排放粉尘达到《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食堂产生的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要求。

（三）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确保噪声达标。

（四）按国家规定收集、暂存、转运、处置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固体废物。废胚直接作为原料回用于项目生产；沉淀池污泥作为耐火材料外售综合利用；废瓷用于建筑材料外售综合利用；含铁渣定期收集外售综合利用；废液压油、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纳入环卫部门统一管理。

四、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使用。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

2019年6月27日

### 附件 3:委托函

#### 委托函

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委托贵公司承担“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委托方: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 附件 4:关于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资料真实情况说明

### 关于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资料真实情况说明

我厂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由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完成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株醴环评表[2019]56 号《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2019 年 6 月 27 日。

2000 年 3 月,我厂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生产设施及配套设施运行正常,初步具备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基础条件。鉴于上述条件,我厂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委托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负责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所编制的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里面的工程内容、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等除监测以外的其它文本内容均由我厂提供相关材料给其单位编制验收监测报告文本。我厂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保证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所编制的《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文本内容的真实性。如我公司对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隐瞒或者虚报相关材料,其相关法律责任由我厂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自行承担。

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盖章)

附件 5:企业营业执照



#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81722588483C

名 称 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型 态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所 在 地 醴陵市浦口镇新街育才路88号  
 代 表 人 刘海军  
 册 资 本 伍拾万元整  
 立 册 日 期 2000年03月17日  
 有 效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高、低压电瓷绝缘子制造销售; 电器产品组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 企业应当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不另行通知;  
 2. 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企业应当自列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示。

http://hu.gsxt.gov.cn

登 记 机 关



2018 年 4 月 1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 附件 6: 租赁协议

### 征 地 协 议 书

立协议单位: 浦口中学 (以下简称甲方)  
天符村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中关于“大力发展校办产业, 积极开展勤工俭学, 加强职业技术教育”的精神, 为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 加快教育的改革和发展, 开创教育事业的新局面, 浦口中学拟在天符村征地兴办校办工厂“育才电瓷电器厂”。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1、征地范围: 甲方征收乙方“村桔园”, 面积21亩, 界址为东至跃进组田土, 南至机耕路水圳, 西至围墙, 北至围墙。

2、土地权限: 甲方征地后, 所建围墙内21亩土地的所有权, 使用权均属甲方。

3、征地费: 甲方付给乙方征地费共计壹拾万元。其中土地征收费捌万元, 桔园围墙及园内各种设施, 建筑拆迁补偿费壹万元, 青苗(桔树)补偿费壹万元。

4、付款方式: 乙方同意将甲方付给的征地费壹拾万元投入甲方工厂, 作永久性集资, 保息分红, 按农业银行的设备贷款利息, 随行就市, 以年度结算付息。

5、排水排污: 甲方工厂的排水排污, 如未超过环保部门规定的指标, 乙方不得向甲方索取赔偿费, 不得阻

挖排遣水道及破坏排遣设施。乙方要负责解决排水通道和排污地点。

6、出入道路：甲方工厂周围现有道路，乙方要负责保持和维护，并对甲方出入，运输提供方便。

7、水电架设：乙方要为甲方提供水电架设安装，保证路线通畅之方便。

8、安全防卫：乙方要维护甲方工厂的安全防卫，不得无故滋生事端扰乱甲方的生产秩序、生活环境，不得损坏甲方的所有设备和设施。

9、其他事项：甲方招收工人及雇请临时用工，均按企业招收录用条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安排乙方。

10、本协议一式三份（每份共二页），甲乙双方、镇国土所各执一份。

本协议自签字日起，共同遵守执行，永久生效。

甲方：

公章

汪188

代表签字

乙方：

公章

曾德和

代表签字

郭恩宏

镇国土所：

公章

陈少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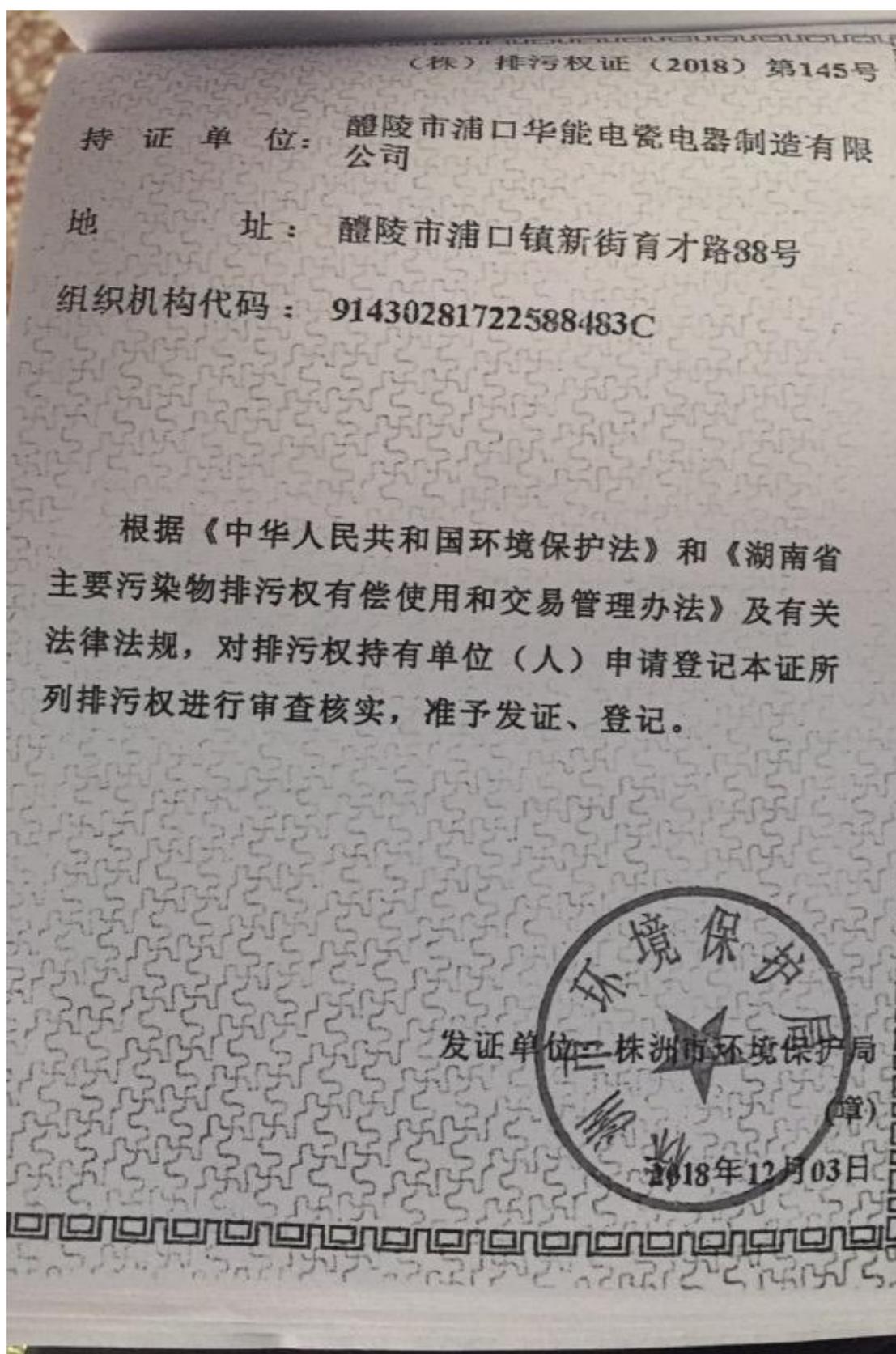
代表签字

陈少清

九九三年

月 日

附件 7:企业排污许可证



经审核，从2014年01月01日起，持证单位持有下表所列排污权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数量
化学需氧量	1 (吨)
二氧化硫	0.007 (吨)
氮氧化物	1.344 (吨)

备注：2014年12月01日，持证单位通过初始分配获得化学需氧量1吨，二氧化硫0.007吨，氮氧化物1.344吨。

登记单位：株洲市主要污染物排污权储备中心



(章)

2018年12月03日

## 附件 8：生活垃圾处置协议

### 生活垃圾收集协议

甲方：天符社区居民委员会

乙方：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乙方系电瓷生产企业，在生产中有生活垃圾产生。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收集协议：

- 一、乙方所有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甲方负责统一收集处置；
- 二、乙方向甲方支付每年收集处置费壹仟元；
- 三、合同期限壹年(2019年元月1日至2019年12月30日)。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盖章签字生效。

天符社区居民委员会



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元月一日

## 附件 9：固废处置协议

### 废旧物质处置协议

甲方：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乙方：醴陵市浦口镇天符村跃进组

甲方系电瓷生产企业，生产过程中有沉淀污泥，废瓷及含铁渣物质，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处置协议：

- 一、甲方委托乙方处置沉淀污泥、废瓷及含铁渣物质；
- 二、乙方将沉淀污泥、废瓷作耐火材料及建筑材料外售综合利用，含铁渣物质定期收集外售综合利用；
- 三、合同期限为两年（2019年元月一日至2020年12月31日）；
- 四、废瓷属于有偿处置，甲方向乙方收取每吨废瓷壹佰壹拾元。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盖章签字生效。

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  
制造有限公司：

醴陵市浦口镇天符村  
跃进村民小组：

张家友

二零一九年元月一日

## 附件 10：油烟净化器免检证明



附件 11：项目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单位	备注
1	抗弯扭试验机	--	2	2	台	外购
2	电动试压泵	4DSY- 70	1	1	台	外购
3	套管数控修坯机	ø650×3000	4	4	台	外购
4	套管形位公差检测台	ø650×2500	1	1	台	外购
5	粗练机	ø320	1	1	台	外购
6	电动单梁起重机	LD2T-6.25M	9	9	台	外购
7	电动单梁起重机	3T	1	1	台	外购
8	余热管道设施	--	1	1	套	外购
9	全自动切割研磨机	--	4	4	台	外购
10	不锈钢振动筛	ø1000	3	3	台	外购
11	槽式除铁机	--	2	2	台	外购
12	搅浆机	--	8	8	台	外购
13	回轮泥皮带运输机	--	2	2	台	外购
14	平浆机	--	7	7	台	外购
15	全自动磁选机	--	3	3	台	外购
16	精磨机	--	1	1	台	外购
17	柱塞泵	YB2508	3	3	台	外购
18	监控设备一套	--	1	1	台	外购
19	榨泥机	ø800	14	14	台	外购
20	釉坯机	--	2	2	台	外购
21	叉车	CPC30HIG7	3	3	台	外购
22	电干燥设备	--	2	2	套	外购
23	装载机	--	1	1	台	外购
24	球磨机	3T	4	4	台	外购
25	试验变压器	YD250/250	1	1	台	外购
26	柴油发电机组	150KW	2	2	台	外购
27	全自动天然气抽屉窑炉	242 立方米	1	1	台	外购/一号
28	天然气抽屉窑炉	50 立方米	1	1	台	备用
29	精练机	ø800	2	2	台	外购
30	含釉球磨机	1.5t	1	1	台	外购

## 附件 12：承诺函

### 承诺函

本公司废水主要为含釉、切割研磨、胶装养护以及球磨等过程中所产生的污水，切割研磨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球磨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回用，无废水外排；地面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泵引至生产线回用。



## 附件 13：自查报告

### 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自查报告

2000 年 3 月, 我公司建设的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投入运行, 由于历史遗留问题, 华能电瓷未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未完善相关资料。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该报告表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通过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审批, 审批文号为株醴环评表[2019]56 号。我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并对照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的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环保验收自查, 得出结论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项目名称: 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 新建(补办环评)

建设地点: 醴陵市浦口镇新街育才路 88 号

主要建设内容: 电器瓷套。

##### 2)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 年 4 月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该报告表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通过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审批, 审批文号为株醴环评表[2019]56 号;

目前该项目已建成投入运营, 生产及环保设施运行状况正常, 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

### 3) 投资情况

总投资 16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8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 1.69%。

### 4)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的工程建设内容，于 2002 年 3 月建成。

##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环评报告中设有制釉工序，实际取消了制釉工序，采用外购釉料进行生产，利于环保。

2、环评批复中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外排，实际情况为地面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水泵引至生产线回用。

以上变动均属于有利变动，不对环境产生影响，因此，不属于重大变更。

##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气处理措施

项目废气主要来自烧制废气、切割研磨粉尘、原料堆场和食堂油烟。

#### (1) 烧制废气

项目工艺采用一次烧成，高温釉烧，产生的烧制废气温度较高，建设单位采用引风机将该股废气引至引至烘干房，利用其余热继续烘干坯件中的水份，烧制废气经再次利用后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项目燃料为天然气。

#### (2) 切割研磨粉尘

项目在切割研磨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切割粉尘，建设单位在切割研磨过程中设有喷淋洒水降温设备，产生粉尘较少，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 (3) 原料堆场

项目原料堆场产生的粉尘通过设置顶棚+三面围挡减少无组织的产生。

#### (4) 食堂油烟

项目食堂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油烟废气，用餐人数约为 80 人，燃料为液化气，属于清洁能源，产生的废气通过一台静电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外排。

---

## 2、废水处理措施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切割研磨废水、球磨废水、地面清洗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容积为 8m<sup>3</sup>）、化粪池（容积为 20m<sup>3</sup>）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不外排；切割研磨废水经两级沉淀池（总容积为 36m<sup>3</sup>）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球磨废水经 5 个沉淀池（总容积为 304 m<sup>3</sup>）处理后回用于球磨工序；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两级沉淀池（总容积为 96 m<sup>3</sup>）+一个清水池（容积为 50m<sup>3</sup>）处理后用水泵引至于生产线回用。

## 3、固体废物

沉淀池污泥收集后作为耐火材料外售综合利用，废瓷分类收集后外卖，铁渣收集后作为耐火材料外售利用，废坯直接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废机油在厂区固定地点暂存，暂存场所符合危险废物贮存要求。

## 4、噪声防治措施

噪声主要来源于机械设备运行噪声。采取的主要措施：1) 选用低噪设备；2) 合理安排作业时间；3) 合理布局设备远离环境敏感目标；4) 厂房隔声，设备局部减振、消声；5) 加强设备日常维护和检修。

## 四、自查结论

经过我司自查，本项目工程内容基本按照环评报告和审批意见建设，无重大变更情况，各项环保设施及污染治理措施基本得到落实，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条件。

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线电缆制造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 附件 14：危废处置协议

### 废矿物油委托收集处置协议书

甲方：醴陵市益诚废机油回收经营部

合同编号：YC020190729112

乙方：西农陈希浦以华社电业电业制油有限公司

签订地址：醴陵市工业园横店村

签订日期：2019.7.2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及《湖南省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法》等文件规定，乙方单位产生的废矿物油（废机油、废柴油、废变压器油、废齿轮油、废液压油）属《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危险废物（危废编号为 HW08），按规定必须交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收集处置。甲方是具有环保行政部门许可并具备废矿物油收集、贮存资格的单位，现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委托内容

- 1、乙方将生产和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委托甲方安全处置。
- 2、乙方向甲方支付机械维修，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质油处置服务费用，处置服务价格叁仟伍佰元/吨。

#### 第二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应具备贮存危险废物所需的条件和设施，保证各项收集贮存条件和设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严格按照相关环保标准对乙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合法处置。
- 2、甲方凭借乙方办理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进行废物接收。
- 3、甲方在协议期内，必须保证所持许可证、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 4、甲方负责采用合法的交通工具将危险废物运输至甲方收集贮存场所并承担运输及装卸费用，危险废物自卸载至甲方场地之后的一切责任均由甲方承担并负责，与乙方无关。
- 5、甲方有权对乙方违反有关危险废物转移管理规定的行为，向相应环保部门进行举报。

#### 第三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按照相关环保部门管理要求办理有关危废转移手续，危废转移联单随货同行，危废的品名、代码、实际重量与转移联单一致。
- 2、乙方产生危险废物需要转移前，需最少提前 2 天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准备好接收处理

工作。

3、乙方有权利对甲方的服务和违反危险废物处置的行为投诉并向相应环保部门进行举报。

#### 第四条：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不能履行本协议或违反协议给甲方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时，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并继续履行协议。

2、因甲方原因不能履行协议给乙方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时，甲方应全额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并继续履行协议。

3、甲方在与乙方签订《废矿物油委托收集处置协议书》后，（正常经营情况下）乙方不按协议规定将废矿物油等交由甲方处置，协议自动终止，甲方呈报相应环保部门备案，对其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4、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对本协议的中止或暂停，应赔偿由此给协议对方带来的损失，同时还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和法律责任。

#### 第五条：其他

1、为保证此协议的执行，乙方预先支付处置费用叁仟伍佰元整（小写：3500元）给甲方，不足一吨按一吨费用收取，超出一吨按实际费用收取。

2、本协议未言明事项，均按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有关规定及时协商解决。

3、本协议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1年，2019年7月29日起至2020年7月29日止。

4、行政管理 醴陵市环保局监督电话：0731-23212369

5、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醴陵市益诚废机油回收经营部

地址：醴陵市国家办事处横店村

法定代表人：魏露圆

委托代理人：张清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黄建国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30281MA4NKQ769B

经营者 魏睿圆

名称 醴陵市益诚废机油回收经营部

类型 个体工商户

经营场所 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国瓷街街道办事处横店村铁山塘组16号

组成形式 个人经营

注册日期 2016年11月30日

经营范围 废机油收购、加工、沉淀池清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再次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17 12 28 日



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hlm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编号：湘环（株醴）字第（825）号

持证单位：醴陵市益诚废机油回收经营部

法人代表：魏睿圆

地址：醴陵市国瓷街道办事处枫林店村泰山塘组16号

允许排放的污染物：噪声、固废

允许排放污染物强度：（详见副本）

有效期：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至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日

发证机关：（盖章）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监制

## 附件 15：验收意见及签到表

### 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11 月 21 日，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根据《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精检竣监[2019]107 号），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如下验收意见：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位于醴陵市浦口镇新街育才路 88 号。生产规模为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该项目占地面积 16351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设内容包括破碎-筛分车间、脱水车间等主体工程，办公区、原料车间、生活区等辅助工程，供电、给排水等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已于 2000 年 3 月投产运行，为完善环保手续，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6 月取得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环评批复（株醴环评表[2019]56 号）。项目从环评批复以来无环境污染投诉，无环境违规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6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8 万元，占总投资的 1.69%。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范围为《醴陵市浦口华能电瓷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电器瓷套绝缘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确定的项目建设内容。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比项目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建设单位取消了制釉工序，采用外购釉料进行生产，利于环保，因此，不属于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调试运行效果和污染物排放

1、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切割研磨废水、球磨废水、地面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容积为8m<sup>3</sup>）、化粪池（容积为20m<sup>3</sup>）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不外排；切割研磨废水经两级沉淀池（总容积为36m<sup>3</sup>）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球磨废水经5个沉淀池（总容积为304 m<sup>3</sup>）处理后回用于球磨工序；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两级沉淀池（总容积为96 m<sup>3</sup>）+一个清水池（容积为m<sup>3</sup>）处理后用水泵引至于生产线回用。验收监测期间，生活废水监测结果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1中旱作标准限值。

2、废气：项目242立方米窑炉烧成废气经15m排气筒排放；50立方米窑炉烧成废气经15m排气筒排放；原料堆场采取顶棚+三面围挡处理措施；切割研磨采用水喷淋除尘设施；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符合《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5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符合《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6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3、噪声：主要来源于机械设备运行噪声。采取的主要措施：1）选用低噪设备；2）合理安排作业时间；3）合理布局设备远离环境敏感目标；4）厂房隔声，设备局部减振、消声；5）加强设备日常维护和检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4、固体废物：沉淀池污泥收集后作为耐火材料外售综合利用，废瓷分类收集后外卖，铁渣收集后作为耐火材料外售利用，废坯直接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废机油在厂区固定地点暂存，暂存场所符合危险废物贮存要求。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企业于2018年12月取得株洲市生态环境局批准的排污权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为：化学需氧量1吨、二氧化硫0.007吨、氮氧化物1.344吨，验收监测

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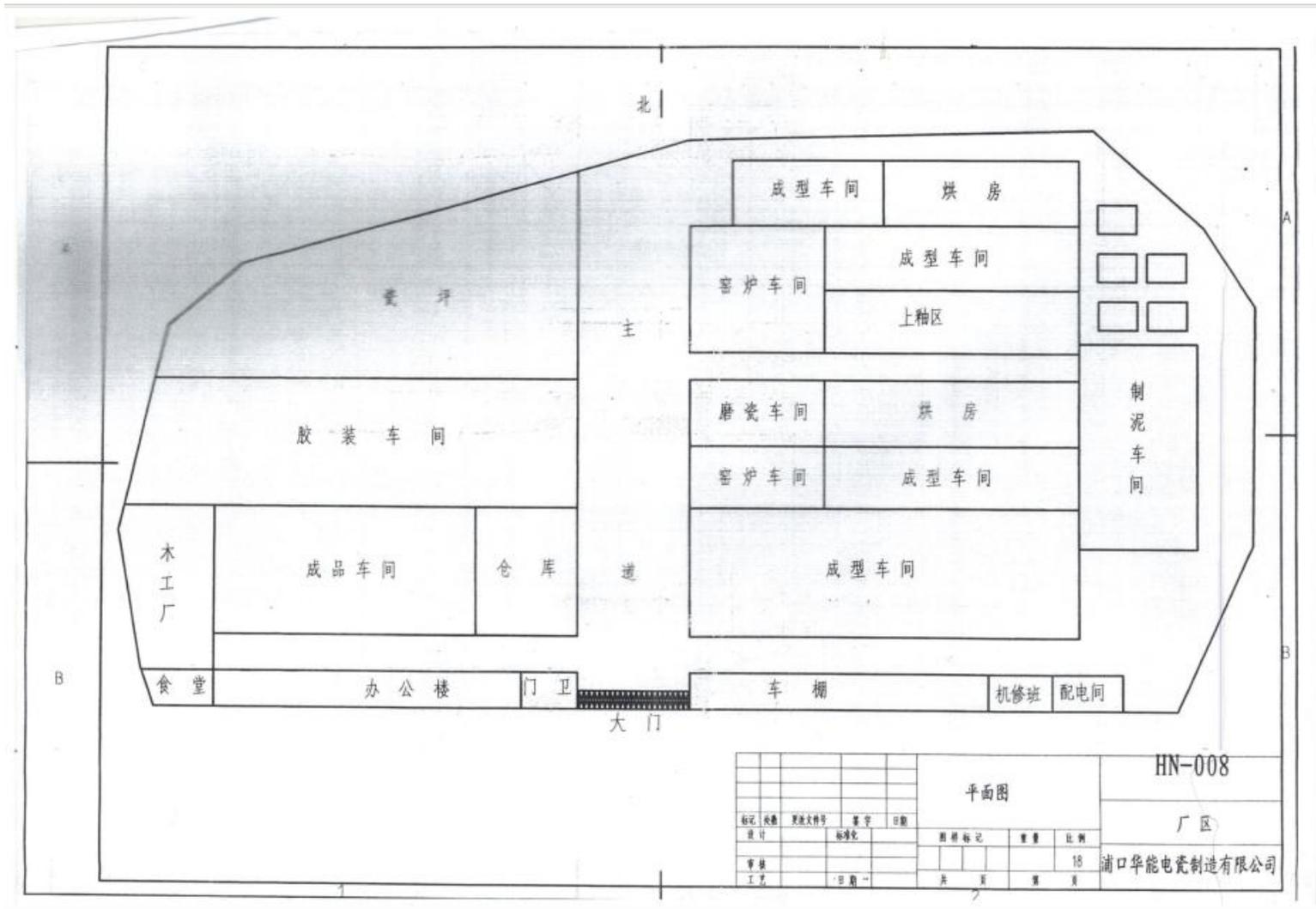
地点: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电话	身份证号码	签名
组长	刘滔宇	湖南三湘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07088866	4302811920151213P	刘滔宇
成员	钟少斌	郴州市机关学校	工	15907355217	430203196202266099	钟少斌
成员	张辉宇	湖南化工设计院	高工	13908458989	430103196409261532	张辉宇
成员	白建忠	郴州市环境科学会	助理	1387302063	43020219680510008X	白建忠
成员	王鑫	湖南环境检测		1521181853	4128191961007090X	王鑫
成员						
成员						
成员						
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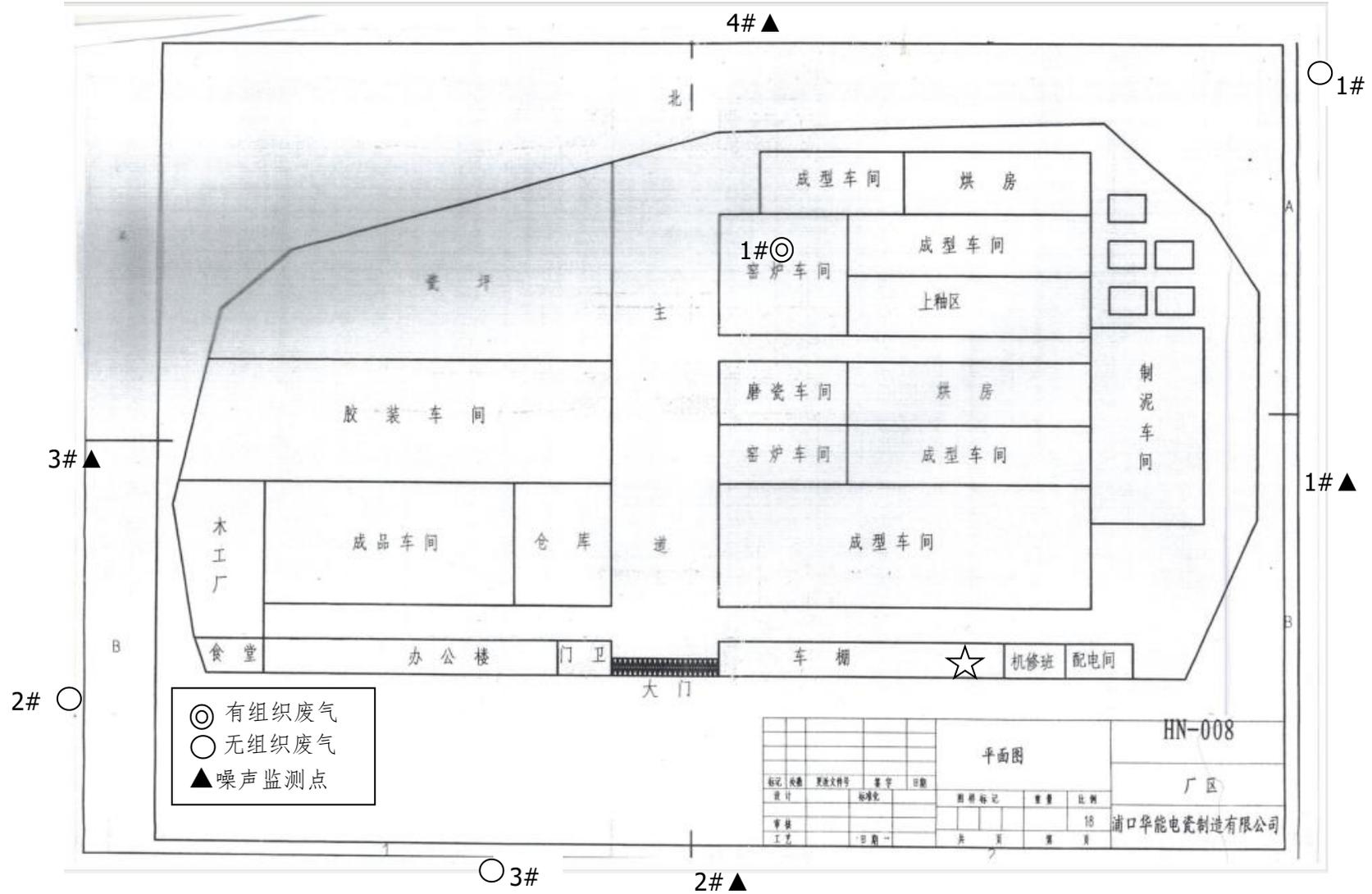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局图



附图3 项目监测布点图



## 附图 4 部分现场照片



化粪池排口采样



危废暂存间



管理制度



环保设施标识标牌



厂界东



厂界南



厂界西



厂界北



有组织废气采样



无组织废气



环境噪声



环境空气